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17

###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年12月30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哈尔滨中院”)裁定批准《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2022年12月31日,哈尔滨中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并终结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瑞德”)破产程序。根据《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公司将实际转增1,536,186,603股股票,且转增股票将不向原股东进行分配,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227,326,240股增至2,763,512,843股。  
● 由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系重整程序中出资人权益调整的一部分,不同于一般意义上为了分红而单纯增发股票的行为,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4.3.2条的规定,调整除权参考价格计算方法。  
●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2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2月20日,转增股票上市日为2023年2月20日。本次转增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鉴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17日)公司股票停牌,公司股票最终除权价格将以股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2023年2月16日收盘价,即2.84元/股)为基础进行测算。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前股票收盘价为2.84元/股,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出的调整后除权(息)参考价格1.79元/股。

一、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  
2022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哈尔滨中院送达的(2022)黑01破申10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单丽丽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及子公司重整暨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1)。

2022年12月28日,奥瑞德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02)。

2022年12月30日,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暨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03)。

同日,公司收到哈尔滨中院送达的(2022)黑01破8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04)。

2022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哈尔滨中院送达的(2022)黑01破89-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破产程序。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按照每10股转增15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1,840,989,360股股票,其中控股股东等业绩补偿义务人的约604,158,086股股票由上市公司1元回购,回购的股票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其他股东的约1,236,831,275股股票无偿让渡,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前述转增股票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不低于15亿股,重整投资人最终受让未了的剩余转增股票予以注销。  
根据《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最终,重整投资人合计受让1,536,186,603股股票,未受让的304,802,757股股票将予以注销。为便于执行,上述最终用于

注销的304,802,757股股票不予转增登记。扣除不予转增登记的股票后,公司实际转增1,536,186,603股股票,转增的股票最终将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

三、股权登记日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2月17日,公司股票停牌1个交易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2月20日,转增股本上市日为2023年2月20日。本次转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四、除权相关事宜  
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4)。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4.3.2条的规定,结合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际情况对除权参考价格计算方法进行了调整。本次拟按照如下公式计算除权参考价格: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现金红利)×原流通股份数+重整投资人受让不存在补偿义务的转增股份支付的现金+解决业绩承诺导致不公平让渡问题投入现金金额+(原流通股份数+由重整投资人受让不存在补偿义务的转增股份数+由重整投资人受让在补偿义务范围内的转增股份数+向原股东分配导致流通股份数增加数)  
由于不涉及现金红利,公式中现金红利价格为0。鉴于除权除息日前股票收盘价为0.96元/股,需考虑各部分转增股份对股价的影响;其中重整投资人受让不存在补偿义务的转增股份支付的现金为989,465,020.00元,解决业绩承诺导致不公平让渡问题投入现金金额为483,326,468.00元;由重整投资人受让不存在补偿义务的转增股份数为1,236,831,275股,由重整投资人受让在补偿义务范围内的转增股份数为299,355,328股;转增的股票不向原股东分配,对流通股份数无影响。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出的调整后除权(息)参考价格为1.79元/股。前述计算结果与公司每股派发0.5866股股利结果相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重整中的财务顾问,为公司调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结果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结果的专项意见》。

五、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根据《重整计划》及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形成的股票将直接登记至公司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共计17个证券账户),具体证券账户清单以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为准。

六、股本变动表  
1、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实施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相关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股份性质	转增前(股)	本次转增股份(股)	转增后(股)
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3,799,908	0	343,799,908
A股限售条件流通股	883,566,342	1,536,186,603	2,419,752,945
总股本	1,227,326,240	1,536,186,603	2,763,512,843

七、停牌安排  
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的股权登记日当天,即2023年2月17日,公司股票停牌1个交易日,并于2023年2月20日复牌。后续,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尽快完成转增股票的登记、过户工作。  
八、其他事项  
本次重整投资人作出了锁定期承诺,具体如下:青岛智算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承诺在取得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青城元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共青城坤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6家财务投资人承诺在取得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九、风险提示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3-003

###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22年的营业收入区间为273,500.00万元至306,5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19.36%至-9.6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区间为19,000.00万元至21,4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16.28%至-5.7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区间为17,300.00万元至19,2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19.61%至-10.78%;上述2022年的业绩预计情况为公司初步预计结果,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修正情况。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新浪财经”(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四)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中所列示的公司风险因素。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为ODM生产制造企业,下游客户主要为消费类电子产品及行业三防类电子产品品牌商和系统集成商,终端用户为电子产品消费者及行业应用领域需求者。公司产品终端用户需求与宏观经济发展情况相关性较高,在宏观经济向好的情况下,消费电子行业及各行业应用领域景气程度较高,但若消费电子行业及各行业应用领域受到经济环境、技术环境,或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恶化等潜在不利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可能面临下滑风险。  
2、新冠疫情后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2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爆发,居家办公、居家娱乐及在线教育等方面的普及使得公司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需求量短期内大幅增长,这对公司业绩提升作用较为显著;2022年及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同比增长72.33%和77.4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34.18%和25.04%。2022年以来,受海外市场高通胀、地缘政治动荡、国

际物流受限等因素影响,全球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整体有所收缩,根据IDC预计,2022年全年PC(含笔记本电脑和台式机)、平板电脑预计出货量较上年分别同比下降12.80%和6.80%;受此影响,公司2022年1-9月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有所下降。  
鉴于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产品下游终端需求趋于下降,公司可能出现订单需求不足、原材料库存积压等情况,2022年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存在下滑的风险。若全球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的需求持续下滑,且公司未能就上述影响及时采取市场开拓、产品创新等有效措施,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外协加工风险  
公司专注产品研发设计,除行业三防类产品外的整机组装工序由企业自身完成外,其他产品生产环节均由外协厂商完成,因此公司的多数生产环节依靠外协厂商完成。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外协加工的规模将进一步增长,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对外协厂商的良好管理,或现有外协厂商增加工作任务和加工能力下降而公司未能及时找到替代厂商,将面临产品质量问题和订单无法及时交付的风险,进而将对公司整体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4、ODM业务模式的风险  
根据Counterpoint数据,2020年ODM业务模式对全球笔记本电脑和平板电脑业务的渗透率分别提升至约74%和65%,品牌商的ODM/IDH出货量在持续增长。同时,国内规模较大的ODM厂商的实力快速提升,规模化、平台化能力不断增强。但由于电子产品行业周期性较强,受下游需求变化、全球各国或地区贸易政策变动等不确定性导致贸易摩擦升级,或者由于品牌客户业务战略调整,采取自行研发设计或生产制造,可能会给公司ODM业务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5、原材料采购和供应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4.48%、93.47%、

2.84元/股为基础测算,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约为1.79元/股。由于原股东未取得转增股份,公司除权后股价将与除权前股价产生较大差异,公司股票除权后可能导致原股东市值损失,请投资者关注前述事项可能产生的风险,理性作出投资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2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或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披露工作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风险警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5)。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19

###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2月14日、2023年2月15日、2023年2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并向青岛智算信息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智算”)函证,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青岛智算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由于公司股票发生较大波动,经自查,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其他重大变化。  
4.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23年2月14日、2023年2月15日、2023年2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自查,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其他重大变化,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经向青岛智算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青岛智算不存在其他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等事项。  
(四)经公司自查,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及敏感信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除权的风险提示  
根据《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公司将实际转增1,536,186,603股股票,且转增股票将不向原股东进行分配,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227,326,240股增至2,763,512,843股。  
根据除权公式: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现金红利)/原流通股份数+重整投资人受让不存在补偿义务的转增股份支付的现金+解决业绩承诺导致不公平让渡问题投入现金金额+(原流通股份数+由重整投资人受让不存在补偿义务的转增股份数+由重整投资人受让在补偿义务范围内的转增股份数+向原股东分配导致流通股份数增加数),以2023年2月16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18

###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执行《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进行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根据《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公司将共计转增1,536,186,603股股票(最终转增的准确股票数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结果为准),并拟定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2月17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重整计划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公式进行了调整,并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调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公式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4)、《关于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专项意见》。

为明确本次重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除权参考价格计算公式事项,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的股权登记日当天2023年2月17日,公司股票停牌一个交易日,并于2023年2月20日复牌。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6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道”)股票(证券代码001314,证券简称:亿道信息)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3年2月15日、2月16日)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有关问题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大事;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2023年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公司预计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07

###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期限和授权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按公司内部相关流程决定任一不超过35亿元(含)、单笔产品不超过10亿元(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适的合作机构、投资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该资金使用管理范围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58)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61)。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投资对象: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EURUSD即期汇率挂钩;  
4、风险提示: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可能主要面临以下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利率风险、其他风险;  
5、预期收益率:1.50%至2.90%(年化);  
6、产品起息日:2023年2月17日;  
7、产品期限:28天;  
8、到期日:2023年3月17日;  
9、认购金额:200,000万元人民币;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投资对象: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EURUSD即期汇率挂钩;  
4、风险提示: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可能主要面临以下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利率风险、其他风险;  
5、预期收益率:1.50%至2.92%(年化);  
6、产品起息日:2023年2月17日;  
7、产品期限:56天;  
8、到期日:2023年4月14日;  
9、认购金额:70,000万元人民币;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2022年11月16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雅宝路支行购买的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到期日为2023年2月15日(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8日发布的2022-93号公告),该笔结构性存款已于2023年2月15日到账回笼,全部本金及收益于2023年2月15日到账,收到本金人民币50,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411.93万元。  
三、本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94.13%和94.20%,为生产成本中最为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包括中央处理器、双通道同步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功能类芯片、液晶显示器等。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且公司不能有效的将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转移到下游客户,公司经营业绩会面临下降风险。同时,公司的原材料均来自对外采购,若受市场环境影响,公司核心材料短期内出现紧缺,导致公司无法保证充足的原材料供应,将影响订单的交付,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6、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2.28%、20.94%、17.16%和19.80%,2019年-2021年呈下降趋势。公司产品毛利率主要受产品结构、产品类型,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若产品所涉及的技术工艺普及或快速更新迭代导致产品价格降低,或者公司无法保持对产品的持续创新能力,或者未集中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或者销售进一步向以能力较强的行业大型客户集中,均可能对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下行压力增大,行业竞争加剧或优质客户流失造成消费电子产品市场规模及产品销售价格下滑或成本上升,将对公司综合毛利率产生负面影响,从而对公司的业绩表现。  
7、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8,254.86万元、38,908.65万元、48,261.71万元和55,542.36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8.94%、39.56%、35.51%和40.85%。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未来需求量的预测,并结合原材料的库存情况制定采购需求计划。若客户因自身需求变更等因素调整或取消订单计划,或者公司无法准确预测市场需求并管控好存货规模,可能导致存货库龄变长,进而使得存货跌价的风险上升。  
上述风险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ST未来 公告编号:2023-018

###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2月14日、2月15日、2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并于当日收到《问询函》,要求公司核实煤炭贸易业务真实性。本次《问询函》中问题一、问题二所涉部分事项尚未核查完毕,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正在履行内部审核流程,本次回复不包含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待公司核查完毕及年审会计师内部审核流程履行完毕后,公司将及时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业绩预告问询函回复公告显示,公司自查发现合同所示供应商、客户及数量等信息与物流单据所示发货人、收货人及运输数量存在差异,公司本年度部分客户与供应商在历史年度中曾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基于相关业务产生的资金往来,相关情况仍在核实中,最终结论以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并于2022年10月30日收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核查2022年主要供应商、客户是否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资金往来,主要供应商与客户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往来的情形,公司2022年是否存在通过构造交易等方式使货币资金或预付款项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等重大违规情形。根据2022年11月29日公司披露的问询函回复公告显示,上述核查结论的待以中介机构核查结果为准。  
3、公司股票于2022年7月1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审计的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以及否定意见等类型的审计报告,或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11条规定的其他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2月14日、2月15日、2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2年6月30日,公司与元亨、济南欧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田瑞福矿业有限公司、王明悦签署了《框架协议》,公司拟收购山东瑞福理业有限公司、新疆东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权,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披露了《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草案)》及其摘要,并于2022年12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加期审计等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将延期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并于2022年12月27日、2023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035号、2022-085号、2022-087号等公告。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晶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上海晟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陆钰证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事

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除公司已披露的拟收购山东瑞福理业有限公司70%股权的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3年2月14日、2月15日、2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股票于2022年7月1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审计的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以及否定意见等类型的审计报告,或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11条规定的其他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并于当日收到《问询函》,要求公司核实煤炭贸易业务真实性。本次《问询函》中问题一、问题二所涉部分事项尚未核查完毕,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正在履行内部审核流程,本次回复不包含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待公司核查完毕及年审会计师内部审核流程履行完毕后,公司将及时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业绩预告问询函回复公告显示,公司自查发现合同所示供应商、客户及数量等信息与物流单据所示发货人、收货人及运输数量存在差异,公司本年度部分客户与供应商在历史年度中曾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基于相关业务产生的资金往来,相关情况仍在核实中,最终结论以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并于2022年10月30日收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核查2022年主要供应商、客户是否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资金往来,主要供应商与客户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往来的情形,公司2022年是否存在通过构造交易等方式使货币资金或预付款项最终流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等重大违规情形。根据2022年11月29日公司披露的问询函回复公告显示,上述核查结论尚待以中介机构的核查结果为准。  
5、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草案及摘要,并于2022年12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2023年1月11日分别披露了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有关询问尚处于核实当中,目前尚未形成结论。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经交易实施过程中涉及的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或备案(如适用)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相关审批或备案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07

###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期限和授权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按公司内部相关流程决定任一不超过35亿元(含)、单笔产品不超过10亿元(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适的合作机构、投资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该资金使用管理范围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58)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61)。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投资对象: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EURUSD即期汇率挂钩;  
4、风险提示: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可能主要面临以下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利率风险、其他风险;  
5、预期收益率:1.50%至2.90%(年化);  
6、产品起息日:2023年2月17日;  
7、产品期限:28天;  
8、到期日:2023年3月17日;  
9、认购金额:200,000万元人民币;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投资对象: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EURUSD即期汇率挂钩;  
4、风险提示: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可能主要面临以下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利率风险、其他风险;  
5、预期收益率:1.50%至2.92%(年化);  
6、产品起息日:2023年2月17日;  
7、产品期限:56天;  
8、到期日:2023年4月14日;  
9、认购金额:70,000万元人民币;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2022年11月16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雅宝路支行购买的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到期日为2023年2月15日(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8日发布的2022-93号公告),该笔结构性存款已于2023年2月15日到账回笼,全部本金及收益于2023年2月15日到账,收到本金人民币50,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411.93万元。  
三、本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3-07

###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期限和授权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按公司内部相关流程决定任一不超过35亿元(含)、单笔产品不超过10亿元(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适的合作机构、投资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该资金使用管理范围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58)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61)。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